

证券代码：873788

证券简称：锐思环保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15日以文件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觉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业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1-3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正在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年1-3月财务报表，聘请四川华信（集

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年1-3月审阅报告》(公告编号:2024-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正在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了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修订了稳定股价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5月22日